

# 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

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

## 議 事 錄

礁溪鄉民代表會 編印

# 前 言

- 一、本刊係依據本會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會議紀錄編輯而成。
- 二、內容按其會議性質區分為會議日程、會議紀錄、演詞、鄉長施政報告及各課室工作報告、大會議決案、質詢、附錄等。
- 三、本刊因編輯時間匆促，各項報告、質詢及答復均未經發言者校正，如有疏漏之處，仍以錄影、錄音內容為準，並請於本刊發刊後一個月內賜函指教，以便更正。

礁溪鄉民代表會 謹誌

# 會議日程

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預定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議程	時間			
			上午 09~12 時		下午 2:00~5:00	
11 月 9 日	星期一	08:30 報到	預備會議 開幕典禮 報告事項	第一次會議	鄉長施政報告	1. 鄉長施政報告 2. 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11 月 10 日	星期二	第二次會議	鄉政建設考察		鄉政建設考察	
11 月 11 日	星期三	第三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鄉政綜合質詢	
11 月 12 日	星期四	第四次會議	鄉政建設考察		鄉政綜合質詢	
11 月 13 日	星期五	第五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鄉政綜合質詢	
11 月 14 日	星期六	例 假 日 停 會				
11 月 15 日	星期日	例 假 日 停 會				
11 月 16 日	星期一	第六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鄉政綜合質詢	
11 月 17 日	星期二	第七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11 月 18 日	星期三	第八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11 月 19 日	星期四	第九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11 月 20 日	星期五	第十次會議	1. 審議鄉公所提案 2. 討論人民請願案 3. 討論代表提案 4. 臨時動議案 5. 閉會			
備註	1. 鄉公所提案及鄉長施政報告與各課室工作報告，請自行印製 16 份，務請於 10 月 21 日本會彙辦。 2. 本預定議事日程表得依實際議事情形調整之。					

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定期會

延長會議事日程

日期	星期	議程	時間	
			上午9:00~12:00	下午2:00~5:00
11月21日	星期六	第一次 延長會	例假日停會	
11月22日	星期日	第二次 延長會	例假日停會	
11月23日	星期一	第三次 延長會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11月24日	星期二	第四次 延長會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11月25日	星期三	第五次 延長會	1. 審議鄉公所提案 2. 討論人民請願案 3. 討論代表提案 4. 臨時動議案 5. 閉會	
備註	本預定議事日程表得依實際議事情形調整之。			

# 會議紀錄

# 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 開幕典禮暨預備會議

## 一、預備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9 日上午 10 時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席：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席：游主席見璋

紀錄：陳碧慧

主席宣告開議

### (一) 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2. 本會秘書報告本次議事預定議事日程表及其他事項。

### (二) 討論事項：討論本次會議事日程。

## 二、開幕典禮暨第 1 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9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 席：游主席見璋

開幕典禮（行禮如儀）

主席致開會詞（詳另錄）

紀 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

1. 請各席代表於明天早上 10：00 到本會集合，前往第一選區進行鄉政建設考察行程，並請鄉公所相關課室人員現場做說明。
2. 鄉長施政報告（詳另錄）。
3. 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詳另錄）。

散 會：下午 17 時

## 第 2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 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 席：游主席見璋

紀 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

1. 第一選區鄉政建設考察。

2. 請代表於明天早上 10：00 到本會集合，前往第二、三選區進行鄉政建設考察行程，並請鄉公所相關課室人員現場做說明。

散 會：下午 17 時

11 月 10 日鄉政建設考察：

1. 猴洞溪風景區停車場勘查
2. 昭惠廟前遊憩環境改善工程案
3. 迎賓廣場綠美化改善工程案
4. 礁溪國中前分隔島綠美化改善工程案
5. 社福館大樓興建工程案勘查

猴洞溪風景區停車場勘查：



迎賓廣場綠美化改善工程案：



礁溪國中前分隔島綠美化改善工程案：



社福館大樓興建工程案勘查：





### 第 3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 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 席：游主席見璋

紀 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

1. 第二、三選區鄉政建設考察。
2. 請代表於明天早上 10：00 到本會集合，前往第四選區進行鄉政建設考察行程，並請鄉公所相關課室人員現場做說明。

散會：下午 17 時

11 月 11 日鄉政建設考察：

1. 三民濕地公園新建工程
2. 白鵝柴圍福德廟旁綠美化改善工程會勘
3. 玉光村 8 鄰路口改善工程會勘
4. 玉光村東西三路路面改善工程會勘
5. 二龍淇武蘭橋道路河堤改善工程勘查
6. 十一連四城港圳勘查

三民濕地公園新建工程：





白鵝柴園福德廟旁綠美化改善工程會勘：



玉光村 8 鄰路口改善工程會勘：



玉光村東西三路路面改善工程會勘：



二龍淇武蘭橋道路河堤改善工程勘查：



十一連四城港圳勘查：





## 第 4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 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 席：游主席見璋

紀 錄：陳碧慧

###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 （二）討論事項：第四選區鄉政建設考察。

散 會：下午 17 時

11月12日鄉政建設考察：

1. 石板橋新建公廁工程勘查
2. 鄉立幼兒園前水溝改善工程會勘
3. 二結村排水溝改善工程案
4. 龍潭國小側邊道路水溝改善工程勘查
5. 黃德記排水護岸路面改善勘查

石板橋新建公廁工程勘查：





鄉立幼兒園前水溝改善工程會勘：



二結村排水溝改善工程案：



龍潭國小側邊道路水溝改善工程勘查：



黃德記排水護岸路面改善勘查：



## 第 5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11 時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 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 席：游主席見璋

紀 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宣告開議。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鄉政綜合質詢（詳另錄）。

散 會：下午 17 時

## 第 6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 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 席：游主席見璋

紀 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全數出席宣告開議。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

鄉政綜合質詢（詳另錄）。

散 會：下午 17 時

## 第 7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7 日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

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席：游主席見璋

紀錄：陳碧慧

### 第 8 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8 日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 第 9 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

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席：游主席見璋

紀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成立第 9 次會議。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

審議鄉公所提案：

1. 為 109 年度本所辦理「本所與民眾間排除侵害事件律師委任訴訟費及相關規費」等案，相關經費計 86 萬 2,000 元整，提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敬請貴會審議。
2. 為本鄉 109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3. 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4. 本鄉 110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5. 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散會：下午 17 時

## 第 10 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4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



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席：游主席見璋

紀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成立第 10 次會議。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

（一）審議鄉公所提案：

1. 為 109 年度本所辦理「本所與民眾間排除侵害事件律師委任訴訟費及相關規費」等案，相關經費計 86 萬 2,000 元整，提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敬請貴會審議。。
2. 為本鄉 109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3. 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4. 本鄉 110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5. 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二）本會期至今日屆滿，因會期內未能如期完成 110 年度總預算案審議，經大會決議自本（109）年 11 月 21 日至 11 月 25 日止延長會期 5 天。

第 1 次會議（延長會）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11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

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 席：游主席見璋

紀 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 1.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
- 2.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

審議鄉公所提案：

1. 為 109 年度本所辦理「本所與民眾間排除侵害事件律師委任訴訟費及相關規費」等案，相關經費計 86 萬 2,000 元整，提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敬請貴會審議。
2. 本鄉 109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3. 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4. 本鄉 110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5. 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散 會：下午 17：00

## 第 2 次會議（延長會）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 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 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

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席：游主席見璋

紀錄：陳碧慧

（一）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
2. 本會秘書報告（略）。

（二）討論事項：

審議鄉公所提案：

1. 為 109 年度本所辦理「本所與民眾間排除侵害事件律師委任訴訟費及相關規費」等案，相關經費計 86 萬 2,000 元整，提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敬請貴會審議。
2. 本鄉 109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3. 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4. 本鄉 110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5. 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散會：下午 17：00

### 第 3 次會議（延長會）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10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吳代表政展、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藍代表信惠。

列席：鄉長張永德、主任秘書葉建河、行政室主任林志洋、民政課課長蔡志祥、財政課課長廖錦煌、工務課課長鄭志昌、社會課課長林靜瑩、主計室主任翁莉花、人事室主任游任顯、政風室主任丁晟右、幼兒園園長（代）黃淑蘭、清潔隊隊長尤秀美、圖書館管理員陳明新、觀光所所長盧玉芳、本會秘書林太銘。

主席：游主席見璋

## 紀 錄：陳碧慧

### 一、 報告事項：

- 1.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
- 2.本會秘書報告（略）。

### 二、 討論事項：

#### （一）審議鄉公所提案：

1. 為 109 年度本所辦理「本所與民眾間排除侵害事件律師委任訴訟費及相關規費」等案，相關經費計 86 萬 2,000 元整，提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敬請貴會審議。
2. 本鄉 109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3. 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4. 本鄉 110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5. 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 （二）代表提案：

1. 為促進礁溪整體發展並提升土地使用效益，建請公所研議搬遷礁溪鄉公所，並規劃籌建新式行政中心。
2. 本鄉各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為了促進社區整體發展不遺餘力，建請鄉公所在辦理村、鄰長相關活動時，能將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納入，以資鼓勵。
3. 本鄉六結村六結路 143 巷 7 米路，路樹開枝散葉，危害農作物成長及影響行車視線安全，建請鄉公所修剪。
4. 本鄉各鄰長常協助處理各項地方事務，為使民眾(新住民)能辨別其身分，防止發生詐騙情事，建請公所為鄰長購置背心，以維護鄉民財產及人身安全。
5. 為顧及鄉民飲用簡易自來水(山泉水)的安全，建請鄉公所能運用公務預算來維護林美、三民村簡易自來水管線。

(三)臨時動議：

1. 建請公所擇適當地點興建納骨塔，並規劃將墓園公園化，以符時代潮流所需。
2. 建請公所將龍潭地區 3 號道路路燈汰換為 LED 燈，以加強維護民眾通行及用路安全。
3. 礁溪國小後方之化龍街圍牆已年久失修，建請公所轉請宜蘭縣教育處應予以拆除，以保障學童及居民用路進出安全。
4. 建請公所盡早籌設本鄉公有市場，以解決目前於路邊設臨時攤位而造成市區交通壅塞的問題。
5. 為本鄉整體市容景觀及未來發展，建請公所爭取鐵路高架。
6. 近期本鄉霪雨不止造成金柑減產受損，建請公所轉陳有關單位，協助農民辦理申請補助事宜。

散 會：下午 17：00

# 詞 演

# 演 詞

游主席見璋致開幕詞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9 日

張鄉長、各位代表先進、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

今天是本會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早上議程先由鄉長施政報告，接著由各課室主管做工作報告，並說明本年度截至 10 月底預算執行率。明天(10 日)進行第一選區鄉政考察；11 日早上第二、三選區鄉政考察，下午鄉政質詢；12 日早上第四選區鄉政考察，下午鄉政質詢；13 日及 16 日全天鄉政質詢；17 日至 20 日審議鄉公所提案及 110 年總預算，本次定期會會期總計 12 天。

時間過得很快，下個月 24 日本屆任期已屆滿 2 年，在這 1 年又 11 個月當中，各代表同仁為地方上的努力大家都有目共睹。代表會與公所的共同目標都為礁溪鄉親創造最大福祉。代表會的立場是監督公所預算，錢要花在刀口上。與各課室並不是站在對立面，是要與張鄉長共同為鄉親謀最大福利。正所謂「計利，當計天下利」！

另外，敬請代表同仁在質詢時，請對事不對人不進行人身攻擊，提出寶貴意見。也請各課室課長，針對本身所負責業務的預算與執行情形都能做充分的準備及說明。

在此預祝本次定期會順利圓滿！

本會與張鄉長的目標是共同創造礁溪驕傲與光榮。謝謝大家！

# 演 詞

游主席見璋致閉幕詞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5 日

張鄉長、本會各代表同仁及公所各位課長，本屆任期已快屆滿 2 年。本會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於今天結束，110 年總預算案都已完成審議。

本鄉 110 年總預算已達 3 億 6,000 萬元，明年辦理追加減預算後有可能會達 4 億多元。張鄉長施政本會都予以支持，監督單位(本會)對於各項預算都詳細了解，在審議過程中對各課室提問的用意，是希望日後對於各代表交辦事項不要以經費不足為藉口而怠於辦理。

在 110 年預算，社會課、民政課、觀光所、清潔隊甚至幼兒園的經常門都有增加，希望在預算已有增加的情形下，行政團隊日後對於各代表建議更能盡量配合辦理，所會和諧對於鄉政推動最為重要。

另外，針對這次有被刪減預算的課室，本席希望能好好檢討改正缺失。監督單位職責是為監督鄉政、看緊人民荷包，對於本會一再提出糾正的業務缺失卻不改正的情形下，只好刪減預算處理。

本席一再強調「架構」至關重要，希望本屆在鄉長與各席代表配合努力之下，明年度能規劃更新、更好的創意，獲得鄉親認同與讚賞。

最後祝福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感謝各位！



# 鄉長施政報告

# 礁溪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 鄉長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鄉長 張永德

游主席、莊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

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sup>永德</sup>應邀提出施政報告，倍感榮幸。今年已接近尾聲，承蒙貴會這一年來的支持與指導，讓本所能夠不斷進步與創新，逐步實踐對鄉親的承諾。<sup>永德</sup>謹代表公所行政團隊深表謝忱，並預祝會議順利、圓滿。

以下茲就各面向之施政重點及未來施政計畫依序向貴會做摘要報告，尚祈諸位先進不吝惠予提供寶貴意見。

## 壹、福利服務有感照護

### 一、 整合社福資源讓鄉親幸福有感

本所團隊積極整合福利資源，且與非營利組織、社團及民間企業建立良好夥伴關係，搭建起公私協力的互助網絡，除了每年年關前在公所廣場辦理義診、義剪，發放物資以及紅包外，今年年中，宜蘭慈惠堂也將善心傳遞到礁溪，捐贈白米給鄉內 150 戶弱勢家庭；礁溪慈善堂則發放了 100 份民生物資；此外，元健大和直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免費捐贈愛心助聽器 500 組，協助聽損的弱勢者重返有聲世界，陸續喚起更多企業的社會責任。

### 二、 完善福利政策

本著「主動關懷、尊重需求、協助自立」的核心價值，積極推動

各項福利服務，為合理且有效的分配資源，健全社會安全網，以確保鄉民得到應有的照護與服務，公所團隊積極協助鄉親申辦各類補充性福利，包含：婦女生育補助、傷病醫療補助、低收入戶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特殊境遇家庭補助及馬上關懷急難救助等，期望能減輕家庭負擔，力求維持家庭功能得以正常運作。

### 三、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永續經營

結合在地社福團體-佛光山蘭陽仁愛，賡續推動雲水日托站服務，原本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配合防疫工作，暫停社區老人日托服務，得幸下半年國內疫情稍有趨緩，109 年度下學期各個社區雲水日托站陸續開學，繼續提供多元豐富的課程及活動，讓長輩們參與，落實在地老化，也充分活絡社區的人力資源。

### 四、 重陽敬老禮金加碼送

為提升本鄉老人福利服務，今年重陽敬老禮金再加碼，凡設籍本鄉一年以上，年滿 70 歲到 79 歲的長者，從原本 500 元禮金提高到 700 元；年滿 80 歲到 89 歲的長者，從原本 700 元提高到 1,000 元。公所希望這份幸福好禮能夠代表團隊對長者們的崇敬之意，同時也對其表達關懷及肯定。

## 貳、 紮根教育人文薈萃

### 一、 嚴格把關幼兒教育品質

學前教育是兒童教育的基石，更是完善托育政策的重要關鍵，本鄉鄉立幼兒園每年除了教學的軟、硬體設備會逐步更新汰換外，校園環境也以安全原則為首要，不定期進行修繕、維護，提供孩子們適齡適性的學習環境。每年辦理縣外幼兒園觀摩活動，汲取優質幼兒園寶

貴教學經驗，來積累自我的專業知能。敦促教職員在職進修，參加教保研習課程，以提升教學素養。公所團隊針對今年的幼兒園評鑑也如火如荼做好萬全準備，嚴陣以待，力求各項評鑑指標能夠達標，並取得佳績。

## 二、推廣全民運動營造健康樂活

為引領國人運動風氣，鼓勵民眾養成規律運動習慣，今年本所與礁溪鄉體育會合作，辦理「第一屆鄉長盃慢速壘球錦標賽」，鼓勵大家在符合且配合相關防疫措施下，能夠維持運動的良好習慣，也藉由運動賽事為疫情帶來的陰霾，注入一股安定人心的力量和希望。未來將更積極宣導全民運動的觀念，營造健康樂活的新風氣。

## 三、打造圖書館成為礁溪專屬文化中心

鄉立圖書館多元課程和藝文活動在下半年疫情趨穩下也陸續展開，課程豐富多元，受到鄉親好評，未來會積極尋覓各類專業講師來開課，增添趣味性。今年度添購的新書也已到館，並且完成書庫整理及移架作業；館內及館外的環境定期清潔消毒，每月進行除草、綠美化維護，讓整體環境美觀舒適，讀者能夠自在地沉浸在書香世界中。

# 參、民生建設均衡發展

## 一、有效管控工程品質

為確保公共工程品質，本所團隊針對每項公共建設都嚴格監督監造單位及承包廠商，落實品質管理。不論是範圍大到都市計畫、區域整合、水利河川整治，還是小到道路改善、橋梁修繕、下水道清淤、排水溝改善及路燈裝設等，都要求同仁用客觀、嚴謹的態度為最終成

果把關。在團隊齊心努力，秉持以人為本的原則下，推動鄉內人行步道優化，今年榮獲「宜蘭縣 108 年道路維護暨景觀考評第三名」；此外，近期完成化龍街道路拓寬工程，足見本所對於鄉內道路養護、整建不遺餘力，未來仍會不斷思考，如何融入道路美學，優化路口景觀。

## 二、路燈管理系統再升級

路燈照明及維護攸關民眾通行安全，甚至是整體市容觀瞻，為提高報修管理效能，本所今年已完成路燈管理系統擴建及 QR-code 的建置招標案，並著手盤點全鄉路燈，進行定位中，預計明年初全鄉會建置完成，屆時民眾隨時可使用智慧手機掃描路燈上的 QR-code 二維條碼，進行報修申請，增加了民眾的便利性與即時性，也讓本鄉的路燈管理維護更便捷。

## 三、加強防災整備及應變能力

近年來受到極端氣候影響，暴雨強度及頻率增加，為強化災害防救措施，每年汛期前會召集各村村長及警消等相關單位，辦理災害防救會報暨災情查報講習，來提升防災意識。本所團隊確實執行災害防救業務兵棋推演，藉由跨單位聯合平時的訓練及整備工作，降低未來災害發生時所造成的影響。另，配合縣府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早期本鄉僅有玉光社區自主防災隊，如今陸續已經有玉田村、時潮村、二龍村等社區加入，透過上級單位的輔導，強化基層防災概念及社區災害應變自主能力。

## 肆、環境永續綠色奇蹟

### 一、推廣資源回收讓環境更美麗

本鄉辦理環保相關業務，積極配合上級機關政策與輔導，榮獲「109年上半年宜蘭縣環境清潔實施要點執行績效考核(1-6月)第一名」。且爭取到環保署及環保局經費補助，添購各類大型機具，包含資收車、挖土機、動力噴霧機等設備，讓本所清潔隊處理鄉內環境清潔、資源回收等相關業務，更加事半功倍。賡續辦理社區資收小站資源回收教育訓練，提升鄉內資源回收率，達到垃圾減量，落實減碳生活。

## 二、 拍攝清潔隊宣導短片

為讓鄉親更了解本所團隊在環境清潔的用心及市容整頓的重視，特地拍攝服務與創新的宣導短片，完整呈現清潔隊員日常的工作情形，同時也展現出隊員們集思廣益，發揮創意和巧思，將二手家具及廢棄木材重新修繕再利用，設計出變化多端的文創商品，諸如：廢棄玻璃瓶變身成藝術燈或果凍蠟燭，各種文創商品變賣後還能補貼鄉庫，維持修繕廠的永續經營。

## 伍、 藝文風采國際接軌

### 一、 創新活動提升觀光效益

今年9月透過公私協力，結合創世基金會和台塑企業以及宜蘭縣觀光工廠發展協會，辦理「2020礁溪鄉龍潭湖第一屆熱氣球嘉年華」，為期兩天的精彩活動，囊括了公益路跑、草地音樂會、湖畔熱氣球繫留、社區舞蹈賽、國中小寫生比賽，內容豐富多樣。緊接著延續歡慶中秋，在礁溪國中舉行「百年傳承 歡盪中鞦」，當晚廣邀名歌手出席演唱，眾星雲集，表演熱鬧非凡，其中最引人注目的就是令人震撼的燈光秀，提供視覺及聽覺雙重饗宴，博得眾人喝采。

## 二、 觀光行銷不落人後

為持續行銷礁溪魅力，本所團隊特別將今年度的礁溪溫泉勝地攝影比賽總獎金提高，希望民眾透過手機、相機或空拍機等設備，能將礁溪鄉的人文、地理、節慶、風俗民情呈現出來。本所團隊也持續在觀光旅遊網、FB 粉專、Youtube 等網路媒體推播宣傳，讓礁溪鄉觀光旅遊能夠持續發酵不退燒。另外，辦理本鄉深度旅遊導覽課程，期待發掘更多在地之美，可望提升民眾旅遊樂趣，並將觀光產業朝向精緻化推展。

## 陸、 結語

感謝貴會給<sup>永德</sup>機會提出施政報告，公所團隊會與貴會保持良好互動，讓民意能夠順利傳達，只要是有利於礁溪鄉整體的發展，團隊一定會戮力打拼，以最有效率及謙虛的態度為鄉親服務。

以上報告，敬請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大會順利圓滿！**

**主席、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先進、媒體朋友，**

**闔家健康，幸福平安，謝謝大家！**

# 各課室工作報告



# 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4次定期會 礁溪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

(109年5月~109年9月)

## 壹、民政課

### 一、自治、村里、原住民業務

- (一) 辦理本鄉居家檢疫關懷業務，截至109年10月15日止，居家檢疫人數累計916人，持續辦理中。
- (二) 配合宜蘭縣政府辦理109年人口及住宅普查工作。
- (三) 109年8月27日協助縣府舉辦「109年度宜蘭縣政府地方基層訪視座談會」。
- (四) 109年7月1日宜蘭縣政府表揚特優村長、績優鄰長及民政人員，本鄉由玉田村長游新爐、光武村鄰長謝黃阿保、時潮村鄰長林慶琳、匏崙村鄰長游幸雄及民政課石玉美受獎。
- (五) 本所績優民政人員石玉美及居家檢疫有功人員李怡敏，榮獲內政部於109年10月27日表揚。
- (六) 辦理村長保險費及健康檢查費之補助請領作業。
- (七) 辦理本鄉原住民子女學前教育補助、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

### 二、調解、祭祀公業業務

- (一) 受理民事及刑事告訴乃論之調解案件120件，調解成立96件，未成立24件。
- (二) 「宜蘭縣108年度績優及資深調解人員表揚大會」於109年7月23日舉行，本鄉調解會游瑞源主席、游青海委員，分別榮獲績優獨任調解縣長獎；林傅靜芳委員榮獲資深服務年資縣長獎；林漢民代表及玉光村長莊春土，分別獲得績優協同調解縣長獎。
- (三) 辦理本鄉祭祀公業業務：辦理變更登記計11件，鄉內完成登記之祭祀公業合計66件。

### 三、天然災害、民防業務

- (一) 因應颱風來襲，分別於109年8月2日及8月22日，開設哈格比

及巴威颱風災害應變中心。

(二) 109年7月14日協辦軍民聯合防空演習(萬安43號)。

#### 四、役政業務

- (一) 役男徵集入營人數，常備兵57人，替代役7人。
- (二) 役男抽籤人數58人。
- (三) 役男徵兵檢查人數，完成檢查17人，未受檢查532人。
- (四) 辦理在營役男及替代役役男家況調查56人。
- (五) 辦理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在營證明3件。
- (六) 辦理役男免役證明補發5件，替代役備役證明補發2件。
- (七) 辦理替代役備役遷出或遷入13人。
- (八) 後備軍人退伍報到作業2人。
- (九) 後備軍人及替代役備役入、出監資料列管等。

#### 五、地政業務

- (一) 辦理私有出租耕地109年底租約期滿處理工作業務。
- (二) 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13件，終止租約1件。
- (三) 災害歉收減免地租計2件。
- (四) 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變異點查報及複查工作。
- (五) 協助辦理農地農用及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

#### 六、各項慶典業務

- (一) 109年度70歲以上重陽節禮金於10月5日開始發放，並於10月19日探訪7位百歲人瑞。
- (二) 「109年礁溪鄉百年傳承歡盪中鞦韆活動」於109年10月1日假礁溪國中舉辦，傳承本鄉盪鞦韆民俗文化。
- (三) 「本鄉109年模範父親表揚大會」於109年8月5日假長榮鳳凰酒店辦理，六結村游禮樟先生榮膺宜蘭縣政府表揚。
- (四) 109年6月25日協助二龍社區發展協會，舉辦龍舟祭典及傳統競渡活動。
- (五) 「本鄉109年模範母親表揚大會」於109年5月9日假公所前廣場

舉辦，六結村藍詹美蘭女士榮膺宜蘭縣政府表揚。

## 七、村幹事業務

- (一) 居家檢疫民眾之訪視關懷及防疫安心包發放。
- (二) 鄰長為民服務費核銷及各類政令宣導通知單發放。
- (三) 役男兵籍調查、各類通知書發放及送兵等工作。
- (四) 辦理各項民政業務及慶典活動。
- (五) 協辦 110 年社會救助補助案件總清查、109 年社會救助補助案件受理、分送清寒及低收入戶慰問品等工作。
- (六) 山坡地巡查、路面坑洞及路燈查報等工作。

## 貳、社會課

### 一、社會及急難救助業務

- (一) 109 年度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共 212 戶（兒童 73 人、高中 56 人）、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生活補助 108 件、中低收入戶 193 件、中低收入身障補助 64 件、低收老人 28 件、中低老人 141 件。
- (二) 受理身心障礙鑑定申請暨持有手冊換發身障證明共計 339 件，身障證明遺失、毀損補發 12 件，一般戶身心障礙生活補助 450 件，身心障礙者輔具申請 34 人，補助 66 項，兒少生活補助 101 件，特殊境遇家庭補助 18 件，核發身心障礙者停車證 82 件，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 151 件。
- (三) 辦理衛福部馬上關懷急難救助，自 108 年 5 月至 108 年 9 月計補助 1 件，核發 2 萬 7,500 元；辦理本鄉急難救助受理 20 件，計核發 6 萬 9,000 元。

### 二、社會福利及國教業務

- (一) 贈送兒童節紀念品計 1,750 份。
- (二) 贈送教師節紀念品計 340 份。
- (三) 受理民眾申請敬老智慧卡及愛心卡計核發 190 件。
- (四) 婦女生育補助，自 109 年 5 月至 109 年 9 月止，計補助 94 件，核

發 154 萬。(109 年 1 月-9 月止合計 158 件 260 萬)

(五) 0 至 2 歲育兒津貼，自 109 年 5 月至 109 年 9 月止，計補助 149 件。

(六) 2 至 4 歲育兒津貼，自 109 年 5 月至 109 年 9 月止，公所受理 26 件，衛福部轉介 100 件，共計受理 126 件。

### 三、社區發展

(一) 本鄉多功能社會福利大樓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案：

109 年 8 月 31 日決標，由連宏基建築師事務所得標，9 月 11 日完成簽約，並完成基本設計及服務實施計畫書，刻正進行基本設計審查。

(二) 玉光社區附設風雨操場興辦事業計畫案：

本所於 8 月 11 日送件申請，刻由宜蘭縣政府彙整各局處審查意見中。

(三) 109 年度老人日間托育服務委辦案，於本鄉白雲、二結、三民、白鵝、六結、二龍及玉石等 7 個社區活動中心辦理，截至 7 月 30 日計有 105 場次 3,431 人次受益。

### 四、其他經常性業務

寺廟業務:109 年 10 月 23 至 25 日協辦宜蘭縣政府「2020 蘭陽媽節」活動。

## 參、工務課

### 一、工程建設業務

(一) 109 年 5 月起至 109 年 9 月止竣工驗收工程項目

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工程經費
1	台九省道、中山路汰換 LED 燈	汰換 LED 燈	389 萬
2	109 年度宜蘭縣礁溪鄉雨水下水 水道清淤工程	雨水下水道 清淤	120 萬
3	昭惠廟前遊憩環境改善工程	遊憩環境改 善	57 萬

4	109 年度道路橋梁修繕工程	橋梁修繕	77 萬
---	----------------	------	------

(二) 109 年 9 月尚於施工中之工程項目

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工程經費
1	109 年度全鄉各項小型建設及維護開口契約	全鄉各項小型建設	500 萬
2	109 年度礁溪鄉雨水下水道修復工程	雨水下水道修復	120 萬
3	109 年度全鄉道路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全鄉道路路面改善	1,380 萬
4	109 年度道路管線挖掘鋪面修復工程開口契約	管線挖掘鋪面修復	810 萬
5	109 年度礁溪鄉路燈開口維護災害暨修護工程開口契約	全鄉路燈改善	560 萬
6	109 年礁溪路燈管理系統擴建案	路燈管理系統更新	184 萬
7	109 年度礁溪鄉道路標線標誌開口契約	全鄉標線標誌改善	286 萬
8	108 年礁溪鄉災害搶修、復建及人行道維護開口契約	全鄉災害搶修、人行道維護	450 萬

(三) 109年9月尚於規劃設計及發包階段之工程項目

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工程經費
1	礁溪市區溫泉路北側騎樓整平工程	騎樓整平	51萬

## 二、都市計畫業務

(一) 擬定礁溪擴大都市計畫：

交通部公路局於109年7月10日、9月18日再召開「礁溪外環道(台2庚延伸線先期路段)委託設計、測量、地質探查服務工作」初步設計審查會議，惟台2庚線路線尚未確定，本案仍待路線確定後，辦理計畫書、圖修正內容，再提送縣府審議。

(二) 變更四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計畫圖重製已完成，後續將召開鄉都委會進入審議程序。

(三) 變更礁溪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本案業於109年9月8日將文件送宜蘭縣政府辦理公開展覽，並於9月25、29日、10月6日辦理3場公開展覽說明會收集民眾意見中。

## 三、建照使照核發

109年5月起至109年9月止建管業務

項目	建造執照	使用執照	無農舍證明
案件數量	20	15	75

## 四、水利工程

「宜蘭縣礁溪鄉四城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重新規劃檢討」，測量及期初報告完成。

## 五、四城都市計畫2號路新闢工程

本案已進入招標階段，營建署於109年9月22日召開資格標，共計4家廠商投標，經審查3家合格，後續之規格標、價格標程序完成且決標後，本案將進入施工階段。

## 肆、農經課

### 一、造林、山坡地業務

- (一) 水保 - 辦理 109 年度防汛前土石流防災整備。
- (二) 水保 - 山坡地違規查報及定期巡查。

### 二、水產業務

陸上魚塢養殖漁業登記證，已完成 6 張屆期前換證，水產養殖容許使用 5,000 平方公尺以上 2 件檢送本縣漁業管理所審查；5,000 平方公尺以下 5 件完成審查。

### 三、農情、農機業務

- (一) 農情 - 進行一期作、二期作農作物面積調查及生產產量建檔工作。
- (二) 農機 - 辦理申辦新使用證 232 件、換發使用證 56 件、核發新農機號牌 16 件等農機業務。

### 四、水旱田業務

109 年度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勘查，第 2 期勘查期間 8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各田區已陸續開始勘查，預計 109 年 11 月 30 日前全部勘查完畢。

### 五、農證、農業設施業務

- (一) 受理民眾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計 171 件。
- (二) 受理民眾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計 28 件。

### 六、綠美化業務

- (一) 持續維護本鄉重要路段(中山路、溫泉路、育才路、龍潭路、3 號道路等)綠美化維護。
- (二) 「109 年宜蘭縣推動花園城市植栽綠美化計畫」之計劃執行中，提報考評地點：(1)三民濕地公園(2)礁中前分隔島(3)地景廣場(4)林美苗圃。
- (三) 109 年礁溪鄉管轄區域綠美化改善工程辦理中。

### 七、畜產業務

- (一) 109 年 5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全鄉共 33 場，飼養 1 萬 5,503 頭豬隻。
- (二) 109 年第 3 季畜禽統計調查(家禽~雞鴨及家畜~羊鹿)，共 33 場。

## 八、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辦理 109 年 5 月豪雨(香瓜、洋香瓜)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全鄉共計 16 戶，救助金額計 191,449 元。

## 九、工商管理業務

- (一) 防疫期間加強宣導夜市攤商應依中央防疫措施規定。
- (二) 配合宜蘭縣政府及經濟部辦理商品標示專案抽查 109 年 5-9 月共計 104 件。
- (三) 礁溪生活之心工程計畫-協天廟生活廟埕棚架及景觀工程後續規劃。
- (四) 向教育部申請設置礁溪 DOC 社區偏鄉數位學習應用精進計畫。

## 伍、財政課

### 一、財務管理

(一) 109 年度歲入執行情形(截至 9 月 30 日)。

科目	預算數(含 1 追)	實收數	達成率
稅課收入	332,300,000	259,679,576	78.15%
罰款及 賠償收入	123,000	118,760	96.55%
行政規費 收入	423,000	407,677	96.38%
使用規費 收入	3,453,000	172,249	4.96%
財產收入	11,003,000	10,675,144	97.02%
財產收入(資)	1,681,000	1,681,000	1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000,000	3,000,000	1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49,528,000	19,043,351	38.45%
捐獻及贈與收入	1,500,000	1,769,000	117.93%
其他收入	7,380,000	7,020,689	95.13%
合計	410,391,000	303,567,446	73.97%

(二) 各類財務報表如期陳核申報。

## 二、稅務管理

- (一) 協助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房屋稅催徵作業，補開房屋稅單 44 件。
- (二) 協助民眾申請個人財產總歸戶及個人所得資料計 105 件(免費視訊服務)。
- (三) 配合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辦理 108 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受理民眾申報案件共 750 件。
- (四) 辦理契稅申報業務共 19 件。

## 三、公產管理

- (一) 申請公有土地免徵地價稅計 1 筆。
- (二) 辦理民眾容積移轉捐贈本所土地 1 筆面積 126.54 平方公尺，公告地價總額 240,173 元。

## 四、公共造產經營

- (一) 本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止，本鄉公共造產溫泉游泳池購票入園人數 21,428 人次，免費入園人數 26,109 人次，共計入園人數 47,537 人次，較去年同期入園人數 56,181 人次，減少 8,644 人次(購票減少 11,664 人次，免費增加 3,020 人次)。

- (二) 本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止，本鄉公共造產共計收入 364 萬 7,734 元，共計支出 388 萬 9,419 元，累計短絀 24 萬 1,685 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收入減少 43 萬 7,987 元，支出增加 5 萬 8,953 元。

## 陸、主計室

### 一、歲計業務

- (一) 辦理本鄉 109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之編審。
- (二) 辦理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之編審。
- (三) 辦理本鄉 110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編審。
- (四) 辦理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編審。

### 二、會計業務

- (一) 依據會計法、審計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審核各項收支事項。
- (二) 每月、每季編製各項會計報表送宜蘭縣政府及審計室備查。

### 三、統計業務

配合宜蘭縣政府辦理各項統計調查。

- (一) 人力資源調查 45 件。
- (二) 受雇員工薪資調查 6 件。

## 柒、行政室

### 一、研考業務

- (一) 彙編本所提送代表會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第 8、9 次臨時會之會議資料。
- (二) 109 年 5 月至 109 年 9 月止，計召開 5 次課室主管會議，由鄉長親自主持。
- (三) 「礁溪交心」鄉刊第 4 期，共印製 1 萬 4,600 本，109 年 6 月分送鄉內各住戶。
- (四) 設置「鄉長電子信箱」發交各課室處理答復，促進與鄉民之溝通，了

解民情，解決民瘼，109年5月至109年9月止計處理59件。

- (五) 協助各課室發布活動新聞稿，邀請媒體與會採訪，並逐日剪報、蒐集有關鄉政報導新聞及輿論反映資料，提供施政決策參考。
- (六) 實施公文集中發文，自收稿、分稿、複校、影印、裝訂、監印、封文、郵寄，均由專人處理，一貫作業，層層稽核，以管制公文品質。

## 二、總務業務

- (一) 辦理本所辦公大樓及前後廣場環境清潔維護、廳舍維修及停車場管理等。
- (二) 辦理本所公務車保險規費、油料支用控制、定期保養及統一調度管理。
- (三) 辦理辦公室之節能減碳相關環保暨綠美化工作。
- (四) 協助各課室辦理財務及勞務採購相關事宜。

## 三、資訊業務

- (一) 處理本所資訊設備汰換及維護、排除同仁電腦操作疑問，以及本所全球資訊網維護暨更新作業。
- (二) 協助發布本所及其他機關團體各項新聞及活動資訊，公告於本所官網。

# 捌、人事室

## 一、任免遷調

- (一) 調進人員：書記吳莉芸、機要佐理員楊詠証、課員鍾伊婷、代理技士陳韋辰、代理技士黃馨慧、代理技佐陳慧珍、約僱人員饒琳及約僱人員蔡聿均等8人。
- (二) 調出人員：技士林家祺1人。
- (三) 離職人員：書記李勵德、技士劉志軒、代理技士陳韋辰及約僱人員莊佩軒等4人。
- (四)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進用身心障礙弱勢族群人員計8人。

## 二、考核獎懲

辦理本所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獎勵案，計嘉獎者113人次、記功者11人次。

### 三、訓練進修

遴薦職員參加宜蘭縣政府及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等機關所舉辦之各項訓練或講習，計有辦事員沈彥伶等 82 人次參加。

### 四、待遇福利

- (一) 依規定標準核發員工薪俸待遇。
- (二)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員工婚喪、生育或子女教育補助費之請領，計核發課員黃宣文 1 人生育補助費計新台幣 6,170 元、核發課員洪淑惠等 3 人眷屬喪葬補助費計新台幣 65 萬 8,950 元、核發隊員林文彬等 37 人子女教育補助費計新台幣 49 萬 1,800 元。
- (三) 辦理員工使用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申請作業，109 年 5 月至 10 月計有村幹事朱虔慧等 30 人申請國內休假旅遊補助費新台幣 34 萬 7,487 元在案。

### 五、退撫保險

- (一) 核發退休人員陳源龍等 28 人，109 年端午節及中秋節慰問金計新台幣 8 萬 9,600 元；核發退休人員王子桐等 35 人，109 年 5 月至 109 年 10 月退休公務人員月退休金計新台幣 501 萬 9,010 元；核發退休人員遺族李麗美等 9 人，109 年 5 月至 109 年 10 月遺屬年金計新台幣 76 萬 0,842 元。
- (二) 依據「公務人員保險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公務人員及眷屬保險。

### 六、文康活動

- (一) 為慰勞本所同仁一年來之辛勞，以提高工作士氣，促進情感交流，本所於 109 年 10 月 1 日假本鄉礁溪國中舉辦 109 年百年傳承歡盪中秋活動及員工中秋文康聯誼活動，贈送本所暨所屬機關同仁計課員羅偲芸等 205 人中秋節禮品。
- (二) 109 年 5 月至 109 年 10 月每月致贈當月生日同仁，每人生日禮券 500 元，核發書記李毓怡等 42 人生日禮券計新台幣 2 萬 1,000 元。

## 七、其他

每月查填身心障礙調查表、原住民調查表、技工工友駕駛調查表、各機關現有員額調查表等，並依限傳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 玖、政風室

### 一、預防工作

#### (一) 廉政宣導：

1. 針對公務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新修法相關規定進行宣導。
2. 利用主管會報宣導公務機密相關保密規定。

#### (二) 採購及其他監辦案件：

1. 監辦（含實地及書面監辦）本所採購等案件。
2. 辦理勞務採購專案稽核。

#### (三)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1. 辦理 109 年度公職人員定期財產申報線上授權作業。
2. 辦理 109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及前後年度比對。

### 二、維護工作

- (一) 辦理本所 109 年機關安全暨公務機密維護弱點防控專案檢查。
- (二) 辦理本所 109 年度資訊稽核專案工作。

### 三、查處工作

處裡民眾檢舉陳情本所人員違失、違法等案，並配合協助縣府政風處執行案件查察。

## 拾、清潔隊

### 一、環境清潔業務

- (一) 109 年 5-9 月間清理鄉內各主要水溝 1,950 公尺，4,300 公斤淤泥及垃圾。
- (二) 109 年 5-9 月間辦理全鄉 18 村、18 社區、8 學校、1 座游泳池，及其他人潮聚集之公共場所消毒作業計 70 處。

- (三) 定期(每 2 個月)辦理各主要道路及髒亂點雜草清除共計 344.5 公里。
- (四) 109 年 5-9 月間受理各村樹枝修剪暨清運共 90 次。
- (五) 109 年 5-9 月間受理家戶大型傢俱清運，共計 206 車次。
- (六) 配合鄉內舉辦各項活動支援環保清潔工作-如母親節、中秋節及熱氣球等重要活動。
- (七) 受理鄉內民眾舉辦婚喪喜慶、普渡拜拜暨廟會活動垃圾清運工作共計 20 車次。

## 二、稽查業務

- (一) 處理廢棄無牌汽車公告張貼 7 輛、機車公告張貼 8 輛。
- (二) 執行強制垃圾分類破袋稽查共計 995 件。
- (三) 醫療院所稽查計 85 件
- (四) 限用免洗餐具稽查共計 61 件。
- (五) 執行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處分案件，共計 23 件。

## 三、環境清潔考核及資源回收宣導業務

- (一) 執行違規廣告物拆除計 1,411 件、停話 8 件。
- (二) 本鄉獲「109 年上半年宜蘭縣環境清潔實施要點執行績效考核(1-6 月)第一名」。
- (三) 配合環保局垃圾車沿線垃圾分類取締，本所每月定期進行取締 109 年 5-9 月取締 1,498 袋。
- (四) 配合環保局提升公告應回收指定材質回收量政策 109 年 5-9 月辦理廢電子電器回收及乾電池兌換活動，回收數量總計達 1,062 個。
- (五) 配合環保局提升資收小站工作績效，本所於 109 年 8 月 14 日辦理礁溪鄉社區資收小站資源回收教育訓練-匏崙站，參與人數計 61 人。

## 四、行政業務

- (一) 109 年 5-9 月間本所破碎廠營運情形：樹枝進廠量 33 車次共 41,500 公斤、破碎量 15,460 公斤、銷售 9,500 公斤計收 4,750 元、公務使用量 1,460 公斤。
- (二) 109 年 5-9 月間本所修繕廠營運情形：

1. 傢俱進廠約 1,730 公斤，廢木頭用於鄉內各村、社區，本所辦公室及廠區佈置、造景等用途約 905 公斤。
  2. 廢玻璃再利用，將廢棄玻璃瓶製成藝術燈及果凍蠟，109 年 5-9 月間總計販售 174 個，總計 31,810 元。
- (三) 109 年 5-9 月間獲環保署及環保局補助 1 台資收車、1 台樹枝粉碎機、1 台挖土機、1 台鏟裝機、2 台車載式噴藥機、2 台動力噴霧機，已陸續完成採購程序及共同供應契約下訂作業。
- (四) 隨時辦理全鄉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 5 路線收運時間表更新及宜蘭垃圾車 APP 已張貼本所網站供民眾即時查詢收運時間。
- (五) 因應新冠肺炎，避免群聚，109 年 5 月間以測驗卷方式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及消防教育測驗，提醒隊員注意工作安全及職場安全。
- 109 年 5-9 月間派員參加移動式起重機、急救人員、挖掘機、大貨車駕駛及鄉村木工等證照訓練，以維護工作安全，計派訓 7 人次。
- (六) 每日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出勤前均實施酒測抽查，以確保隊員執行勤務之安全，每日約 26 人次。
- (七) 109 年 3 月 9 日至羅東鎮公所參訪資源回收車運作，計 9 人；109 年 6 月 24 日至羅東鎮公所及冬山鄉公所資源回收貯存場參訪枝葉粉碎機運作業務，計 5 人。
- (八) 109 年 5-8 月間拍攝清潔隊服務與創新影片，透過影片呈現清潔隊的日常工作情形，本片亦經縣府審核並上傳至「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微學習專區，供全國公務機關閱覽。

## 拾壹、觀光產業發展所

### 一、觀光行銷規劃與執行

#### (一) 2020-2021 礁溪溫泉燈花季

「2020 礁溪溫泉燈花季」採購案，特色佈置預計於 11/20 前完成，屆時辦理啟動燈花季記者會，年節佈置將於明年 1/5 前完成。

#### (二) 2020 礁溪溫泉馬拉松

本活動於 109/12/5（六）起跑，吸引超過 3,400 名跑者及 500 名志工共襄盛舉，今年仍有相當多來自各地的選手前來跑旅認識礁溪！另招募多家旅宿業者、運動用品店等，提供優惠房價及活動贊助品。

### （三）2020 宜蘭情人節

2020 宜蘭情人節共 5 天活動，觀光所同仁每日於會場服務台進行「送愛心吃巧果」活動，與現場民眾互動，反應相當熱烈，打卡兌換紀念品大排長龍。

### （四）「2020 宜蘭染-花葉移印」課程結業式

本年度公所與宜蘭縣染工坊協會結合舉辦「宜蘭染-花葉移印班」種子講師培育課程，於 5/29 舉辦成果展及結業式。

### （五）2020 礁溪龍潭湖第一屆熱氣球嘉年華

9/19、9/20 辦理「2020 礁溪龍潭湖第一屆熱氣球嘉年華」活動，指導單位為宜蘭縣政府、主辦單位為礁溪鄉公所及礁溪鄉民代表會；共同主辦單位為台塑企業 Formosa 樂活圈；協辦單位有創世基金會、宜蘭縣觀光工廠發展協會、救國團礁溪團委會、執行單位為宜蘭囡仔活動企劃顧問有限公司，總協助金額逾百萬元。活動包含 3 顆熱氣球湖畔升空、Formosa 草地音樂會以及社區舞蹈賽、國中小寫生比賽。宜蘭縣觀光工廠發展協會也特別提供免費觀光列車，讓民眾能夠到在地特色觀光工廠參觀。此次活動共吸引超過 4 萬名民眾及 150 輛遊覽車從各地前來參與，該活動已獲全國性觀光效益。

### （六）109 年 百年傳承 歡盪中鞦燈光秀

活動開幕儀式，首度以交錯燈光搭配震撼式的音效組曲，讓全國民眾一同參與視覺與聽覺的雙重饗宴，並邀請現場貴賓啟動 10 個光柱及 3D 球揭開點燈儀式序幕，讓現場民眾感受燈光與音樂交錯的絢麗與感動。活動現場設置小型熱氣球裝置，邀請民眾一同拍照打卡，共同行銷礁溪。

### （七）2020 礁溪溫泉勝地攝影比賽

為吸引更多攝影愛好者參賽，本次比賽特別增加獎金，總獎金高達 20 萬元，於 4/15 召開宣傳記者會，9/28 至 10/12 為收件時間，總計 622 件參



與投遞，後續將辦理評審、頒獎及展示等，讓優質作品獲得更多迴響，同時推廣攝影藝術。

## 二、觀光與產業公共建設業務

### (一) 109 年截至 9 月底尚於施工中之工程項目

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預算總經費
1	109 年觀光亮點提升工程	1. 鄉內景點提升。 2. 本工程於 109 年 10 月 13 日開工，109 年 12 月 26 日完工。	343 萬元

### (二) 109 年截至 9 月底已完工之工程項目

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預算總經費
1	礁溪鄉三民濕地公園新建工程	1. 有三民溼地活化利用，作為居民休閒及遊客觀光的新亮點。 2. 本工程於 108 年 12 月 15 日開工，109 年 6 月 18 日完工，109 年 9 月 11 日驗收合格。	1,800 萬元

## 拾貳、礁溪鄉立圖書館

### 一、藝文活動類

- (一) 109 年 5 月辦理「溫馨五月感恩心推廣活動」，圓滿結束。
- (二) 教育部補助「109 年推動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於 7 月開辦包括大手牽小手繪本花園 go、動動腦趣味玩科學、身心靈紓壓講座、如何成為自己的健康管理師、疾病預防健康講座等 5 項課程，皆順利開班並圓滿結束。
- (三) 配合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辦理「親子音樂躲貓貓活動」。
- (四) 109 年 9 月起辦理「在礁溪圖書館遇見幸福推廣活動」，課程分別為大手牽小手繪本花園 go (第二梯)、樂齡快樂：來玩智慧型手機、作文好好玩 (A、B) 班、心靈 SPA 禪繞畫、小磚疊疊樂等陸續開課中。

### 二、行政業務類

- (一) 本館館外環境雜草(樹)割除修整、綠美化工作，每月均完成進度讓圖

書館外部的環境更為整潔美觀。

- (二) 本館今年申請教育部多元閱讀計畫之購書補助款 56,962 元已購入 244 冊圖書；本預算經費 40,000 元購置 171 冊，共計 415 冊。
- (三) 教育部多元閱讀計畫之設備升級補助款 263,000 元業已進行冷氣設備升級採購相關作業。
- (四) 圖書館戶外平台改建工程目前公告招標中，預計年底完工。
- (五) 圖書館主建築物屋頂已完成加強防漏工程，已改善館內漏水之狀況。
- (六) 本館大門過於陳舊已完成更換大門木框及鐵捲門，使之煥然一新。

## 拾叁、礁溪鄉立幼兒園

### 一、行政管理

- (一) 5 月份：幼兒園園區除草、剪樹枝。辦理消防安全教育及全園師生、教職員工消防演習暨逃生演練宣導活動。
- (二) 6 月份：各項補助款結報表送縣府結報、辦理 109 學年度新生招生活動。
- (三) 7 月份：辦理大班幼童結業典禮，地點：長榮鳳凰酒店。
- (四) 8 月份：辦理員工校園安全教育宣導、全園性園務會議、幼兒園環境清潔與消毒打蠟、幼兒園園區除草、噴藥、辦理全體教職員工校外觀摩活動，送人事經費統計表及結報表至縣府。
- (五) 9 月份：辦理全園師生消防宣導及防震、防災逃生演練及逃生演習、辦理大班免學費教育計畫暨弱勢加額補助、弱勢家戶兒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幼童、原住原住民幼童) 學費補助、辦理新生幼童申請防災頭套、辦理幼童平安保險之投保作業、幼兒園園區除草。  
飲水機大腸桿菌檢測-行政大樓 2、5、8、11 月份。  
飲水機大腸桿菌檢測-廚房 1、4、7、10 月份。  
全園幼生人數 206 人(大班 65 人、中班 65 人、小班 44 人、幼幼班 32 人)。

### 二、教保事務社會工作、衛生保健膳食管理

- (一) 5 月份：幼童視力篩檢、品德教育宣導、特教帶班補助申請、109 學年

度招生公告、第 7 次專業發展輔導。

- (二) 6 月份：辦理 109 學年度新生報名、衛教宣導(營養)活動、第 8 次專業發展輔導、統整 1-6 月份幼童健康管理報表至衛生所。
- (三) 7 月份：公告收退費基準表、辦理幼童結業典禮、幼童期末身高體重測量、辦理 109 學年度新生報到、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特殊生期末評量與期初訂定會議、第 9 次專業發展輔導。
- (四) 8 月份：辦理員工校外觀摩活動、全園性課程發展會議、教務會議。
- (五) 9 月份：辦理期初幼童身高體重測量、第 10 次專業發展輔導、辦理特殊生 109 學年度期初 IEP 會議、9 月 10 日全園幼童發展檢核初篩及追蹤。

# 質詢及答復

# 鄉政綜合質詢

11月13日

游主席見璋：鄉長及各位課室主管大家早安，今天上午進行第4次定期會鄉政綜合質詢，請各位代表同仁提出質詢。

張代表素雲：主席、鄉長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請教鄉長及社會課長，本次定期會曾會勘社福館建築基地，公所已辦理幾次說明會，原訂開工期程在明年7月，本席認為延宕過久，建議能盡早開工。

另外，社福館旁有比社福館建置基地面積還大的空地，建議鄉長可以試著努力商借，除方便日後工程興建外，也可避免工期對當地環境造成壓迫感。

林課長靜瑩：在社福館規劃設計審查會議時，即已提出討論提早規劃設計工期，設計師方面可以配合，但因涉及建築線、建照及管線等程序申請，這些申請項目權屬縣政府，依過往的審查經驗可能沒有那麼快，所以才將工期作較保守估計及建議。

張鄉長永德：社福館基地面積約1,000平方公尺(300多坪)，依建蔽率施工，建築面積有180坪，空地約有120坪，在興建期間的空地使用上應該足夠。如果代表關心會影響周邊居民作息、停車等問題，公所也可以努力商借。

游主席見璋：本席補充，120坪空地要放置各種建材一定不夠用，最好能預先商借。

莊副主席漢銘：請教工務課長，為何匏崙村堤防路燈桿立好又移除？另外，目前龍潭村永興街正進行自來水管線汰換，對當地眾多住戶造成交通不便，何時可以鋪設柏油完成復原？

鄭課長志昌：有關匏崙村堤防路燈桿移除，是因新進承辦人未查明該處是屬於河川局水防道路，經河川局通知後已向該局提出申

請，並已獲同意施設路燈。

另永興街除自來水管線外，尚有縣政府污水工程尚待挖掘施工，已要求自來水公司儘速填補完成修復。

莊副主席漢銘：匏崙村當地昏暗，居民亟盼有照明設施，既然河川局已同意施設，希望短時間能完成。

又據本席所知，龍潭地區污水工程已完成80%以上，希望公所能持續督促，自來水管線完成後儘速回填完成修復。

林代表森枝：請教民政課長，本年度重陽節敬老金的審查發放資格訂於何時？

蔡課長志祥：本年度敬老金發放期間自109年9月25日至109年11月25日。

林代表森枝：本席獲知有鄉民在發放期間死亡不能發放，要收回是嗎？

蔡課長志祥：本所訂有重陽禮金發放計畫，並已報請縣府核備，依計畫規定，發放重陽敬老金期間發現受贈者死亡不予致贈，本所發放期間自109年9月25日至同年11月25日，這期間死亡依規定不予致贈。

林代表森枝：既然9月25日認定已列入名單，據本席所知，今年有鄉民在10月中旬死亡，有收回嗎？

蔡課長志祥：發放期間死亡繳回者有48位。

林代表森枝：本席認為死亡已屬不幸，還收回禮金？！

蔡課長志祥：這應該有解釋空間，9月25日開始發放，在10月中旬死亡，如果是較遲送達，可以再與縣府溝通。

林代表森枝：是公所自訂計畫，再送縣政府核備嗎？本席認為應該要發放，今年發生以上案例，村長不敢發放要收回。只要訂明確基準日期，公所應可以自行決定，照基準日合情合理發放，縣府應該不會有意見。

游主席見璋：本席補充，事務官有時思維太過僵化，重陽敬老金是本所自有財源，函文縣府只是備查程序而已。只要在9月25日

還健在，滿 70 歲以上老者都應該發放，即使在發放期間死亡，當作奠儀也應發放才合理。

吳代表政展：本席在宜蘭縣政府地方訪視座談會，曾建議將三民溼地第一淨水池作為環教場域，縣府回函現階段不可行。

請教觀光所長，對於目前第一淨水池無法放水、也無法發揮功能，妳的看法及意見？

盧所長玉芳：有關三民溼地新建公園，水域部分依權責劃分由環保局主政，陸域則由公所主政。環保局之前回復公文有其考量。公所是希望能有環教設施，將會盡快與環保局辦理共同會勘，以表達地方上的需求，施作硬體的環教設施。

吳代表政展：目前三民溼地公園已驗收完成，屬完工階段，何時交由社區維管？

盧所長玉芳：將會與環保局、社區共同研議適當時機。

吳代表政展：與廠商的保固期有多久？

盧所長玉芳：非固定物（植栽）為一年；固定物以三年為保固期。

吳代表政展：本席希望能在保固期屆滿前，將植栽沃土中的大顆碎石處理完成，以方便後續社區維護。

莊副主漢銘：請游主席發言。

（大會主席）

游主席見璋：針對三民溼地第一淨水池已討論許久，前次定期會也曾會勘，時至今日，曾行文縣政府辦理會勘嗎？

盧所長玉芳：沒有。

游主席見璋：由此可證，行政單位積極性不夠，工作態度不佳，三民溼地興建案經費高達 1,000 多萬元，第一淨水池已討論多次，縣政府辦理鄉政座談時也提出建議，理應積極辦理會勘。在此本席要求，務必在 12 月中旬前辦理會勘，本會也將一同出席。

另外，再請教驗收程序？日後如何維護？

盧所長玉芳：近期將儘速辦理會勘，邀請環保局前來說明。

再者，關於三民溼地預計完工日為 109 年 6 月 11 日，實際完工日則為 109 年 6 月 18 日，契約工期為 180 個日曆天，7 月份因植栽初驗不合格，於 9 月 11 日辦理複驗，故驗收合格日為 9 月 11 日。因本人對於工程業務較不專精，由工務課協助驗收。

游主席見璋：三民溼地公園硬體設施沒問題，但針對植栽沃土有碎石的部分，本席在上次定期會已提出質詢，事後驗收卻未要求廠商更換大顆碎石，在現況未改善的情形下，勢必要投入更多人力、物力及時間，造成日後維護困難，請所長解釋。

盧所長玉芳：報告主席，因當初合約訂定時未規範花土碎石，驗收時依合約書辦理，故無法強烈要求廠商，只能情商廠商撿拾石頭盡量改善。將來交付社區維護時，會再研議灌木裏碎石的整理。

游主席見璋：監督機關在施工期已提出建議，即使在合約書未訂定植栽花土（沃土）項目，也應在施工時辦理追加，以方便日後維護。希望各課室日後面對工程合約都應妥善執行。

再請教觀光所長，如何推銷礁溪？如何美化礁溪門面？

盧所長玉芳：觀光所主要任務就是行銷礁溪，目前朝向以公私協力方式行銷礁溪。明年主力是希望遊客吃在礁溪、玩在礁溪、住在礁溪。

礁溪有許多飯店業者，規劃將邀請飯店業者參加導覽課程，再由其規劃套裝遊程，將遊客留在礁溪做長天期的旅遊。

行銷美麗礁溪是觀光所的業務及責任，預計在辦理馬拉松活動後，會偕同承辦人拜訪大型飯店業者與伴手禮業者，以公私協力方式推動行銷。

至於礁溪門戶工程方面，個人想法是在天隆飯店附近（溫泉



廣場或迎賓廣場)施設美麗景觀工程，但如施設水舞經費龐大，且礙於法令限制，觀光局是不予補助的。個人認為小型工程無法呈現能量效果，應從長計議規劃出最好、最棒的大型工程，以上。

游主席見璋：再請教鄉內有哪些風景區？

盧所長玉芳：就觀光所掌管的有溫泉廣場、地景、迎賓廣場、得子口溪及林美自行車道，目前個人比較想施設草湳湖景點。另外猴洞溪、五峰旗、龍潭湖、石磐步道各景點雖然在礁溪鄉內，但是由縣政府管理，不屬本鄉管轄。

游主席見璋：身為所長竟然回答如此不像樣，並不是要求硬體施作，但依本席概念；猴洞溪、跑馬古道、溫泉公園、五峰旗、龍潭湖、石板橋、抹茶山、時潮溼地保護區，都是在礁溪鄉內的風景區，怎說不是礁溪的？！甚至包括得子口溪、林美自行車廊道串連，都是礁溪景點。妳說猴洞溪、五峰旗、龍潭湖都不是礁溪的，是要限縮鄉長嗎？希望妳要多做功課。

許多事項是靠自行規畫及創造，沒有不可行的。觀光所業務有時需要各課室配合，需要主政者加以整合，例如湯圍溝野溪整治美化，涉及縣府及水利處，都需要整合。

又以三民溼地公園為例，其興建經費高達1,000多萬元，依目前第一淨水池閒置的情形就可得知，公所行政團隊不夠積極，早該有初步會勘，卻要監督單位提出才被動應對，這部分確實有待加強。

藍代表信惠：本次定期會曾下鄉考察猴洞溪風景區停車問題，當地道路狹小而且遊客眾多，確實會影響居民作息。本席建議公所輔導施設停車場。

另外目前研議中的鐵路高架只到四城地區，建議鄉長應努力爭取本鄉鐵路高架，以避免日後拓寬道路需要面臨拆

屋，而造成鄉民傷心、傷胃及傷肝的處境。

再者，本席曾建議裝設監視器，已經過一年多的時間仍無下文，監視器對地方治安確實有莫大的助益，請公所儘早與有線電視業者協調完成裝設。

本席以上建議事項，正如李前總統所言是"民之所欲、常在我心"，請研議辦理。

林代表森枝：請教民政課長，目前本鄉人口數有多少？

蔡課長志洋：依礁溪鄉戶政事務所統計，本鄉截至 109 年 10 月底為 3 萬 5,262 人。

林代表森枝：目前本鄉人口似乎呈現負成長，請教社會課長，本鄉每年出生率有多少？

林課長靜瑩：依網路資料，出生率約 3% 多，死亡率未確認。

林代表森枝：依資料顯示，每年死亡人口約 200 多人，出生人口數卻未達 200 人。目前公所生育補助如何核發？每人 1 萬嗎？

林課長靜瑩：自 107 年起，設籍滿一年者，第一胎補助 1 萬元；第二胎補助 2 萬元；逐胎累計補助至第 5 胎。

林代表森枝：福利政策立意良好，為何出生率不增反減？

林課長靜瑩：據我所知，本鄉出生率已高於全縣平均數，排名在全縣前三或前二位。

林代表森枝：本席建議應提高誘因及獎勵，以提高本鄉的出生率。

莊副主席漢銘：今天質詢到此結束，謝謝！

（大會主席）

# 鄉政綜合質詢

11月16日

游主席見璋：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延續鄉政綜合質詢。

林代表森枝：據報導臺北市政府將實施新政策，用提高結婚禮金補助方式，推動鼓勵青年結婚，進而提高出生率。

請教社會課長，妳認為政策可行嗎？

林課長靜瑩：結婚與生子其實並無必然關係，但是可以思考。

林代表森枝：目前臺北市政府以每人一生一次為原則，推行發放結婚補助金，本鄉生育補助金已實施多年，出生率卻不增反減。臺灣總人口從2,348萬人已降至2,300萬人，如何提高？臺北市政府由獎勵生育補助(現在式)轉而以提高結婚補助金(未來式)的方式推動人口政策，本席希望公所日後能提出更前衛的方式提高人口生出率。

莊副主席漢銘：請教觀光所長，上次定期會曾會勘龍潭地區軍事碉堡建設案，目前進展？

盧所長玉芳：目前未取得土地同意書。

莊副主席漢銘：是否曾偕同吳沙村與龍潭村長積極推動？本案已辦理地方說明會及現場會勘，地方人士都很關切，不是一句正在取得同意書就敷衍帶過。

盧所長玉芳：持續努力與地方溝通以取得同意書。

莊副主席漢銘：妳的回答太敷衍只說持續，要何時完成？本案已延宕多時，本席希望儘速努力完成。

游主席見璋：本案用地事涉國防部准否，是否已行文國防部？如未行文會後應儘速發文並回報結論。回答應明確，妳的回答模稜兩可實不應該，讓人無法接受。

張代表素雲：第一次定期會本席與幾位同仁曾共同提案，希望德陽社區守望相助隊能進駐明德訓練園區。目前園區建置似乎告一

段落了。本席認為應積極辦理，否則等內部空間設置完成就無多餘空間可提供社區。

請教工務課長，目前進展階段？

鄭課長志昌：明德訓練班南北園區屬於未完工狀態，也未達驗收階段，主席曾大力爭取社區進駐園區，縣政府也曾表同意，目前尚未完工，在未驗收前，原則上不會同意進駐。

張代表素雲：本席認為未完工前就應該爭取進駐南園區的機會，否則一旦完工驗收後，空間配置皆已完成，就無多餘空間提供社區使用。自去年(108年)5月提案至今已一年多了，本會也曾會同實地勘查，本案各界都很關心，民眾及守望相助隊成員都殷殷期盼。園區面積廣大，社區進駐使用空間只是一個角落，這應該不困難呀！而且守望相助隊進駐等同協助縣府加強夜間安全，避免園區成為治安死角，這也是正面的啊！

再請教社會課長，是否了解目前進展？或者需再辦理會勘？或是需要何種協助？

林課長靜瑩：貴會提案後，本所曾函請縣府採納，縣府回覆尚未有管轄及規畫權，未有明確答覆。後續主席於縣政府辦理地方訪視座談會時也曾提案。惟行政單位溝通後所獲得訊息未明確，還請長官多協助。

初期會勘討論時曾有意將守望相助隊納入規劃，但一直未明確納入。

張代表素雲：本案應是行政單位未記在心上，這是不對的，本會既然已提案，想進駐就要有想法，就應用心規畫，要放在心上才有機會，否則提案就無意義了。請鄉長說明，是否需要再邀請鄉籍議員再辦理會勘？否則難以面對鄉親(守望相助隊)的期待。

張鄉長永德：本人澄清，應該是德陽社區進駐園區才是正確。德陽社區

是本鄉 18 個村中居民最多；但社區活動範圍最小，所以希望爭取進駐南營區。本人、主席及社區理事長都很關心本案，南營區占地廣大，規劃作為民眾休閒、文創推廣之用。本人也曾建議縣府每年提撥經費交由本鄉委管，其主要用意是日後公所即有決定權，可以交由社區使用。目前縣政府未明確答覆，尚待後續溝通。

據本人所知，明年 3 月底應可完工，縣府表示現階段尚未完工，且園區產權屬軍備局，如交由公所委管需取得軍備局同意。大家都希望在未完工前得以未雨綢繆進駐園區，張代表所提大家都曾努力過，張代表重提本案，公所會更加努力爭取，希望社區及守望相助隊等單位都有更好的活動場地。

游主席見璋：本席補充，為了本案本席與縣政府幾乎撕破臉了，先前定期會考察會勘，前處長簡報圖說已將社區納入規劃，後續本席與現任處長多次溝通，也曾於縣政地方訪視座談會提案，所獲回函是：等整體規畫後請示國防部。

林代表漢民：請教工務課長，二龍淇武蘭橋旁河堤護欄雖屬水利處權責，但因涉及當地居民安全，可否另擇期辦理共同會勘？或由公所負責施設改善？

鄭課長志昌：鄉長指示邀請縣政府相關單位會勘研議，如果進行順利，將簽請鄉長核示儘速執行。

林代表漢民：本席再請教，二龍河防災堤防護牆權屬哪個單位？多年來都未曾整修，現況雜草叢生阻擋行人視線，且植被零亂確實有礙觀瞻，應該設法改善。

鄭課長志昌：報告林代表，道路權屬縣政府交通處；堤防牆面屬於縣政府水利處，以上。

林代表漢民：雖然權屬縣政府，但既然位處在本鄉，就應該行文縣府處理，或者自行設法改善，總不能置之不理吧！目前狀況除

有礙美觀，也會造成視線不佳影響交通安全。

游主席見璋：請課長行文相關單位辦理會勘。

林代表森枝：本席請問，是否聽過地政、農業黃牛？

陳課長俊銘：據個人了解，各種所謂黃牛私下常拍胸脯保證，後續是否可以通過審查？又是另外一回事。

林代表森枝：本席聽聞，委請地政黃牛辦理變更、過戶，收取費用動輒 70 至 80 萬元，甚至超過 100 萬元。本席握有三件收取高額（160 萬元、130 萬元及 80 多萬元）手續費的資料。自行辦理申請，案件無法通過審查，黃牛就可以順利完成申請。甚至還載列"各課室溝通顧問費"的項目，是宴請公務人員的費用嗎？公所、縣政府下鄉考察是混水摸魚嗎？人事室主任有追蹤嗎？公所有這類情形嗎？早上出差會勘，後續出勤狀況有追蹤嗎？公所負責審核 5,000 平方公尺以下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完成審查件數並不多，有駁回案件嗎？

本席曾接獲申請人表示，有承辦人為難的情形，身為公務人員應盡量輔導，不應雞毛當令箭，利用職權刁難申請人，以往公所有三位承辦人常擴大解釋法令及主導會勘，被稱為"三仙"。希望課室主管對承辦人業務應掌握及了解，如有疏失犯錯應依權責加以考核。本席建議，針對承辦人的服務態度、工作品質及執行能力，可以向民眾或代書業者進行問卷調查，以加強提升服務品質及人員考核管制。

本席所言也涉及縣政府，因常辦理聯合會勘，希望人事主任要特別加強人員管制。

游主席見璋：請農經課長注意，承辦人不要擴大解釋法令。另外良心建議，如有規劃公司涉及金錢事宜要特別小心。

張代表景程：請教工務課長，道路標誌標線工程是用發包方式外包嗎？

鄭課長志昌：是。

張代表景程：本席建議劃設紅線，已快 2 個月了，也曾多次詢問承辦人進度，是因工程小廠商不施作嗎？

鄭課長志昌：因本鄉連日下雨，造成無法標線，加上承辦人到任不久對業務不熟悉，正積極督促中，待天氣好轉會儘速完成。

張代表景程：下雨才一個月，但本案已拖延 2 個月了。希望課長日後應慎選與公所配合的廠商。

簡代表阿忠：本鄉觀光所已成立已近 10 年，請問觀光所長，對於本鄉觀光推展成效有何看法？

盧所長玉芳：個人認為，近年來在鄉長領導及代表會支持下，觀光所業務持續進步中，但仍有進步空間，將會以礁溪獨有的溫泉特色持續努力行銷。

簡代表阿忠：在大家共同努力下確實已打開礁溪溫泉的知名度，但因雪隧開通後交通便利，一日遊的遊客很多，留宿礁溪遊客數並未增加。本席建議，觀光所應多費心研議，爭取興建可抵達目前最熱門景點抹茶山的大型纜車。相信定能帶動本鄉觀光客成倍數成長，並增加留宿本鄉的遊客數。國內外景點多有興建纜車的例子，可引入民間投資用 BOT 或爭取上級政府補助經費的方式辦理。

莊副主席漢銘：請游主席發言。

（大會主席）

游主席見璋：請主秘說明，張鄉長競選口號及政見。

葉主秘建河：以"溫泉勝地，接軌國際"為目標，協助鄉長推展鄉政。

游主席見璋：請觀光所所長說明，張鄉長政策及政見。

盧所長玉芳：目前政策主軸"溫泉勝地，接軌國際"。

游主席見璋：請農經課長說明，張鄉長政策及政見。

陳課長俊銘："溫泉勝地，接軌國際"。

游主席見璋：以上主管都答錯，張鄉長政見及口號應是"接軌國際，礁溪經濟起飛"。身為主秘竟還迷糊，不知鄉長政策。

再請教觀光所長，今年度到訪湯圍溝遊客數有多少？

盧所長玉芳：報告主席，不是很清楚。

游主席見璋：定期會前連資料都未充份準備！？想要落實鄉長政見，觀光所應首當其衝。

請說明架構，如何規劃讓礁溪經濟起飛？

盧所長玉芳：公部門預算有限，個人希望朝向公私協力方式，共同努力將遊客留在礁溪。明年度主要方向是吃在礁溪、住在礁溪、玩在礁溪，遊程規畫都在礁溪，以上。

游主席見璋：本席認為妳所說的都是空話，還不如方才簡代表的提議。想要落實政見應有架構，執行前先規畫，以興建纜車為例，要先有架構及理念，雖不一定能實現，但至少要有企圖心，方才觀光所長所言完全無企圖心！

再以三民溼地淨水池為例，監督單位已提出建議及構思，竟尚未行文環保局就表示不可行！早年本席的參選也認為不可能啊！

本席理念，中天飯店旁的區域連同湯圍溪整治，可與縣府協商施設夜間燈飾(水舞)；又為增加溫泉區的遊客數，可美化溫泉區的燈光以吸引人潮，這些都是可行的。

鄉長上任已近兩年，身為觀光所長應有近期規劃及長期遠見，但妳的回答及想法本席無法接受。連基本的，縣政府工旅處有資料可查，今年度本鄉遊憩人數 23 萬人都不知道。如只因循舊有，礁溪經濟無法起飛。

本席認為，應與旅宿業者構思，串聯鄉內猴洞溪、五峰旗、抹茶山、龍潭湖、石磐步道、得子口溪自行車道等各景點，再結合泡湯行程，規劃長天期(3-4 天)遊程以吸引遊客駐留本鄉。所長連最基本理念都沒有，鄉長恐怕需要事必躬親。

鄉內建設最大問題不在經費，最主要是用地取得，應先發



文協調爭取配合，如無法配合再尋求上級單位、立委、議員協調解決，至少程序要完備，要讓礁溪鄉親了解鄉長曾經努力爭取建設，以取得鄉親認同。

鄉長任期只剩 2 年，各課室應了解鄉長政見及口號，執行前需先有理念及架構，才能為礁溪創造最大利益。

再請教民政課長，目前本鄉人口數有 35,000 人，如何增加設籍人口數？

蔡課長志祥：依 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作業抽樣資料，目前本鄉設籍戶數為 2,572 戶，無人設籍數 2,514 戶，空屋數約占 50%。影響設籍人口數所涉及的因素很多，增加人口數需靠各課室共同努力，除民政課業務外，還包括社會課各項福利，幼兒園的教育、工務課的基礎建設、農業、財政等。

游主席見璋：先前本鄉人口數達 38,000 人至 40,000 人，目前鄉內大樓戶數及龍潭湖地區周邊透天建案估計增加約 2,000 戶，但因空戶率比例很高，造成設籍人口不增反減。

本席認為可研議相關自治法，針對鄉內空屋盡量採鼓勵為主；或有權作何處置？應該設法降低空屋數，設籍人口數增加也有助於本鄉稅收，請鄉長說明。

張鄉長承德：感謝主席建議，憲法保障人民遷徙自由，本鄉空戶數約占二分之一，確屬罕見。拜溫泉所賜，近年來本鄉集合式住宅確實增加不少，針對空戶數增加，日後公所必須有所作為，人口數減少會降低消費能力及發展。本人從事房地產多年，雪隧開通後，台北縣市居民購買宜蘭房屋地產的情況非常多，本人也曾思考如何增加本鄉設籍人口數，但仍無妥善方法。

如何增加設籍誘因？如同課長所言，增加社會福利、改善基礎建設等，日後確實需要有突破性作法，而地方政府如何採用半鼓勵方式，使民眾自願設籍礁溪，供養這片青山

綠水美麗的地方，這是公所值得思考的。

感謝主席遠見，這是長期以來存在的問題，在人口數增加情形下，各項稅收及分配稅款都可以增加，連同民意代表席次也得以增加，以上。

游主席見璋：再請教財政課長，目前本鄉鄉有土地有被侵占的情形嗎？

廖課長錦煌：目前鄉有土地除寂光寺(2,000 多平方公尺)及中山路部分被占為道路用地外，無被占用情形。

游主席見璋：請業務單位依法辦理占用土地。另外再請教，今年度公所是否有受贈土地？

廖課長錦煌：本年度公所有受贈 1 筆(面積 126.54 平方公尺)土地，作為容積移轉之用。

游主席見璋：請教容積移轉規定？

廖課長錦煌：容積移轉主管機關是縣政府，所捐贈土地為公共設施保留地，先由公所受理審核，經同意後向縣政府併入建築執照申請，最高有 30%容積獎勵。

游主席見璋：購入道路用地作為容積轉移之用是魚幫水、水幫魚，對於雙方都是好事，應值得鼓勵。

本鄉規劃闢建 2 號道路耗時已久，當初討論時本席也曾一再強調應鼓勵容積轉移，可減少建設經費，政策訂定非常重要。這就是本席為什麼會問在座事務官，是否了解鄉長政見及目標的原因，同樣的道理，本席問財政課，是否有受贈或土地被侵占？假設有侵占情形，土地被占用如何辦理？本席未見管理財產的主管單位(財政課)編列訴訟費。

廖課長錦煌：有編列在各課室業務單位項下。

游主席見璋：業務單位(社會課)也未編列啊！下鄉考察會勘社福大樓用地，當時曾討論應行文商借旁邊空地，基於使用者付費公所尚且還可能需要繳付租金。同樣情形，長期占用鄉有財產，歷屆鄉長理應處理追蹤，只要占用事實存在，無論

何種地目？何種原因？業務單位及主辦課室（財政課）應依使用者付費原則辦理，占用大筆土地只繳少許費用，本席無法接受。但如果占用者可捐贈大筆經費（幾百萬元）建設地方，則又另當別論。

本席原則希望，如果不依使用者付費，則應依法行政，要按照法令規定辦理。

再請教，目前宜蘭縣規劃發放疫情津貼的鄉鎮執行情形？

廖課長錦煌：目前宜蘭縣(市)沒有，據本人所知，外縣市有彰化縣和美鎮公所及澎湖縣政府。

游主席見璋：本席只問宜蘭縣，你不要胡亂說，訊息錯誤未做足功課。本席資料，南澳鄉將於12月初每人發放1,000元，總經費將近600萬元；另外壯圍鄉也剛提案比照發放。

請在座事務官做好功課，以表對本會的尊重，本席只問宜蘭縣，竟扯到彰化縣和美鎮。

再請教主計主任，依據主計業務的相關法令，中央政府因疫情已發放消費券，地方政府可再發放嗎？可行嗎？

翁主任莉花：在地方自治法原則下，依預算法第23條規定，在經常收支維持平衡狀態，無負債情況下，透過編列預算，經各業務單位提出即可

游主席見璋：以南澳為例，在無負債情形下，將今年因疫情所擷節的活動經費，經代表會審議後，核發每人1,000元。而彰化縣和美鎮也依此原則發放。

其實本席在年初臨時會也曾提起發放疫情津貼，並非一定要比照辦理，在此作以上法令探討及說明。

莊副主席漢銘：今天上午鄉政綜合質詢到此結束。

游主席見璋：延續鄉政綜合質詢，請各位代表同仁提出質詢。

林代表森枝：本席想重提一個曾討論多次的舊案，先前本席也曾建議，本鄉欠缺納骨塔。目前已進入老年化社會，本縣頭城鎮、壯圍鄉、員山鄉及羅東鎮都已相繼設置納骨塔。本鄉距離福園也有一段距離，為考量地方需求，未來是否規劃設置納骨塔？

當初曾提計畫將第三公墓公園化建置納骨塔，既可美化環境，也可提高該區土地價值，以公共造產的方式提出興辦計畫又可獲得上級補助。如遷葬困難，也可考量在林美地區設置。請問鄉長的看法？

張鄉長永德：多年前有意在林美地區興辦納骨塔，但因涉及祖墳遷葬，地方反對聲音很多，受到很大阻力。隨著時代變遷，本人認為是有必要，以公共造產的方式興建納骨塔，本鄉歷屆鄉長都不敢輕易興建納骨塔，先前曾討論先人拾骨後逐步禁葬，將第三公墓 3 公頃土地施設納骨塔及夜間活動平台等活動設施。甚至也曾討論，遷葬後將公所搬遷到此處。以上都尚待研議，公所施政以民意為依歸，只要多數鄉親贊成，未來可以朝此方向規劃實施。

游主席見璋：請問社會課長，第三公墓禁葬多久了？

林課長靜瑩：禁葬(禁築墓基)區域主要在龍潭第一公墓，自民國 75 年劃定為龍潭湖風景特定區後禁葬面積約 30 公頃。本鄉第一、第二、第三公墓總計面積為 58 公頃，目前第二、三公墓未公告禁葬，但原則上鄰路因有交通顧慮禁止申請，以上。

林代表森枝：上屆曾規劃於林美地區(第二公墓)興建，後續不了了之，無疾而終。後又設計將第三公墓墓地公園化，應該很早已公告禁葬了，有 10 年了嗎？

林課長靜瑩：報告林代表，第二、三公墓未曾公告禁葬。

林代表森枝：本席建議，明年度向中央提出興辦計畫，在第二公墓(林美

地區)興建納骨塔，以增加鄉有財源，並構思將第三公墓墓地公園化。

游主席見璋：這是時代潮流所趨，勢必早晚都需面對，請公所研議。

張代表景程：請教社會課長，社區發展協會由哪個單位管理？

林課長靜瑩：按社區工作綱要，基層管理單位第一層是公所，第二層是宜蘭縣政府。

張代表景程：如有村民想申請加入協會，會員要件為何？

林課長靜瑩：社區發展協會基本原則，戶籍要在當村，且一村只能有一個社區發展協會。

至於民眾申請加入會員，應回歸社區發展協會組織章程統籌辦理。

張代表景程：村民只要設籍當村就可申請加入，對吧！目前有某社區發展協會，因理事長個人因素拒絕村民(團體)加入，這情形課長應該了解吧！甚至不需經由公所逕向水保局申請經費補助，後續保固維護由誰負責？課長有追縱了解嗎？

林課長靜瑩：報告代表，水保計畫不在社會課的業務範圍。

張代表景程：目前社區向水保局申請補助，後續由誰負責保固？多年來有許多社區都有類似情形，公所卻未加以重視。

希望課長對每個社區都應關心，未向公所申請經費補助的社區更應該多輔導關心。公所補助款項直接核撥社區，或有社區不向公所申請補助，忽視鄉民應有福利，我們身為民意代表也無能為力，這個問題存在已久，課長應該也知道，對吧！？

林課長靜瑩：站在個人立場，尊重所有社區發展協會爭取的所有資源，只要是用於社區協會的各項計畫都予以尊重。

張代表景程：你說尊重，那社區不能加入會員，公所也不理會嗎？

游主席見璋：本席先前曾質詢提過，雖然社區自治，但既然第一層管理單位是公所，社區章程有不合情之處理應提出糾正。

另外，有社區未經鄉公所程序及審查，直接向上級(水保局)申請補助經費，這似乎形成礁溪鄉由 18 村變為 17 村；宜蘭縣多一個鄉鎮的不合理現象。日後更造成地方上維護困擾，鄉長及主辦課室理應關心。

另外，針對限制會員加入的部分，請課長再解釋清楚。

林課長靜瑩：水保計畫確實未經社會課，依其職權中央是在水保局；縣政府在農業處；公所在農經課，先作此說明。

另外有關民眾加入會員部分，有時團體章程基於為控制人數，避免人員規模過大，於實務的運作上會員人數會加以控管，但基本上不能不受理申請書，並應將審查結果正式回覆想加入的民眾。

日前奉鄉長指示，已發文所有的社區發展協會，有關社區運作應依其組織章程及人民團體法辦理。

游主席見璋：張代表，如針對某社區有疑慮，應先將限制會員加入的資料備齊，再會同公所處理。

張代表景程：正如課長所言，審核准否都由社區決定，曾有 30 多位當村良民想申請加入，雖提出申請却審核不通過，為什麼？據本席所知，目前龍潭地區會員人數只有 60-70 人，人數並不多，想加入會員都為地方發展。如果向社區申請不予核准，可以直接向社會課提出申請嗎？已有部分地方人士感覺，向水保局申請補助似是為個人利益。因工程設施後會衍生很多保固維修的問題，而後續保固是最重要的，目前有幾項工程出現這類情事，公所難道無法處理嗎？

游主席見璋：不會無法處理，可以備齊資料會同社會課研議辦理。工程部分政風有權查明，或者也可向代表會提案，行文水保局或縣政府，這些都是可行的方法。

莊副主席漢銘：請問主任秘書，了解各課室業務嗎？

葉主秘建河：了解各課室業務是身為幕僚的職責。

莊副主席漢銘：請問 2 號道路何時開工？

葉主秘建河：2 號道路興建案主辦單位為營建署，上週已召開開工前地方說明會，本所工務課鄭課長及承辦人也前往參加，應近期即可開工。

莊副主席漢銘：主秘未確實掌握期程，由本席向你報告，將在 10 月 20 日開工，預計完工日期為 111 年 1 月 3 日。

本席想了解主秘對各課室業務是否充分了解，再請問，了解開蘭路興建工程案嗎？

葉主秘建河：了解大致作業情形，但細節部分由業務課負責處理。

莊副主席漢銘：請教主計主任，公所編列預算經代表會審議通過稱為總預算，其間又有"先行估列"，兩者有何差別？

翁主計莉花："先行估列"是因上級單位要求業務課先納入預算，日後才有可能補助。

莊副主席漢銘："先行估列"是預估補助款先行編列，也是用本預算編列，既已納入總預算也是預算吧！？

翁主計莉花：在總預算也是預算，當初先行估列有補助款及自籌款。

莊副主席漢銘：請教工務課，目前興建開蘭路進度？

鄭課長志昌：去年底公所已決定改善開蘭路，因所需經費龐大提列計畫申請補助，並依營建署意見，先行編列預算以期縮短期程。但是今年因疫情關係，遲至上個月才開審查會議，會中對於補助與否未有定案，公所也無法探究原因。

雖今年未獲補助，公所明年度會持續提案申請補助。當初本案保守估計經費 2,600 萬元，實際工程經費可能高達 3,000 多萬元，對本鄉財政影響甚大，確實有賴中央政府補助。明年會持續努力爭取補助。

莊副主席漢銘：你說明年度努力爭取補助，但是今年已追減了，而明年度總預算並未編列相關經費。開蘭路在 108 年 5 月份定期會曾會同下鄉考察，又 109 年 3 月曾辦理地方說明會，各

界都很關心本案，時至今日却追減預算，身為民意代表難以面對鄉親所託。

又如觀光所主辦規劃的龍潭軍事碉堡案，也有類似情形。再者，本案預算增減都任由公所決定，其實就算營建署未補助，既預算中已編列 2,600 萬元也可施作啊！是有什麼壓力嗎？還是真的只是因為營建署的原因？

鄭課長志昌：無論上個月(10月)營建署有無核定本案補助款，今年度勢必會追加減這 2,600 萬元經費。今年因疫情延宕到年底才審查，本年度確實無法執行完成，如果不辦理追減，工務課全年執行率將未達 50%。而目前貴會與審計室都很重視各課室預算執行率，所以無論營建署核定與否都需追減，辦理追減原因如以上說明，並無其他壓力。身為公務員只要符合地方需求都會積極辦理。

莊副主席漢銘：再請教觀光所所長，召開本次定期會前，本席曾請教妳什麼問題？

盧所長玉芳：光武石板橋公廁。

莊副主席漢銘：本席如何請教？

盧所長玉芳：因副主席對內容不是很清楚，要求說明公文內容。

莊副主席漢銘：本席在言談之中有阻擋本案施設嗎？

盧所長玉芳：沒有。

莊副主席漢銘：本席並未阻擋本案施作，但第二天，地方上隨即出現本席阻擋的耳語，事後經本席澄清說明才化解。

本席有阻擋嗎？妳再次大聲回答。

盧所長玉芳：沒有！

莊副主席漢銘：公所編列預算，大會應都會予以支持，嗣後有關開蘭路追減建設經費乙事，希望不要再有中傷的言詞出現，這是本席提出質詢主要重點。

另外，針對追減開蘭路工程經費案，俟審議第二次追加(減)



預算時再研議。

游主席見璋：日後各課室如有類似(先行估列)情事，在辦理追加減時，應先向選區代表或於工作報告時說明清楚，以避免產生誤會。

簡代表阿忠：本席延續早上質詢所建議的，興建高空纜車這重大工程建設並非天方夜譚，為推展觀光應有前瞻性規劃，應走在其他鄉鎮之前。本席曾請教兩位鄉轄議員也表示贊同。本案需長期規劃及施工，應加緊進行。本席建議可先行編列設計規劃經費，請鄉長說明。

張鄉長承德：簡代表所提興建纜車確實有前瞻性，礁溪確實有發展觀光的條件。本人也曾與觀光局討論，但興建纜車不在補助範圍，包括二龍堤防護牆牆面粉刷、湯圍溪旁施設水舞，皆不在補助範圍內。

本人認為，本鄉以公私協力方式興建纜車應是可行的，但在用地取得需先經環評，這是需要克服的。本鄉纜車可規劃；以明德訓練班園區為總站，聯結上新花園、五峰旗、抹茶山、林美山區、高爾夫球場、淡江大學、佛光大學、龍潭湖等，以上都是很好景點，可以遠眺龜山島及太平洋。大家努力招商共同發展礁溪，包括興辦納骨塔，都是有前瞻性值得施設の，都可納入考量的範圍。

簡代表阿忠：本席建議興建纜車並非天方夜譚，據本席觀察，許多鄉鎮都只是延續前任鄉鎮長施政，希望本鄉能有突破性發展，可以帶動地方觀光，日後鄉民也會感念張鄉長努力認真。再者，本席所希望興建的纜車，其搭乘時間至少要有 40 分鐘至 1 小時，如此才能盡收本鄉各個美景。

本鄉需要有大規模觀光設施，才可吸引遊客留宿礁溪，帶動在地觀光飯店業者。

再請教清潔隊長，目前清潔隊員額非常充足，清潔隊的職

責除清運垃圾外，也需負責維護本鄉市容環境清潔。

本席建議，應增加負責維護市容的人員配置，採例行性維護方式，以加強保持市容整齊清潔。

尤隊長秀美：目前清潔隊的員額總共有 70 位，分為四組；有早班（機動組）15 人、晚班 25 人、修繕組 6 人及破碎場組 4 人。因勞工常有排班休假問題，需隨時調配人力，修繕場組也常需要支援臨時性任務。外勤人員確實比較辛苦，明年度會適度增派人員調整改善。

簡代表阿忠：本席只是善意提醒，希望隊長妥善調配人力，建議工作量應分配平均，以提高隊員的工作士氣。

再請教農經課長，近期連日下雨，造成金柑落果的天然災害，據聞鄰近的員山鄉果農可申辦災害損失補助，本鄉是否可以比照辦理？本席建議農經課長另擇日辦理會勘，以協助農民申辦補助事宜。

游主席見璋：清潔隊人力有限，本席建議行政室，在印製農民曆時能加入宣導內容，鼓勵住戶於私領域、小範圍內能發揮志工精神，能自動自發協助本鄉環境清潔。

吳代表政展：本席針對於林美地區興建納骨塔有些看法，本席希望公所應先辦理地方說明會，以徵詢地方意見。另外建議公奠會場也應一併納入規劃。

再請教工務課長，目前礁溪污水處理場進度？

鄭課長志昌：今年以來公所與縣政府有多次討論，並提供很多意見，縣政府對設置地點尚未定案。縣政府預計將在年底辦理地方說明會。個人認為本案討論已久（5-6 年），政策應要有定案了，目前是確定年底會召開地方座談會，以上。

游主席見璋：今天質詢至此結束。

# 議決案

## 議 決 案

### 鄉公所提案

提案人：張永德

類 別：財政類

編 號：01 號

案 由：為 109 年度本所辦理「本所與民眾間排除侵害事件律師委任訴訟費及相關規費」等案，相關經費計 86 萬 2,000 元整，提請動支第二預備金，敬請貴會審議。

理 由：依據「預算法」及「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有關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帳務處理補充規定」辦理。

辦 法：敬請貴會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張永德

類 別：主計類

編 號：02 號

案 由：本鄉 109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理 由：本鄉 109 年度總預算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業已編製完竣，依地方制度法規定提請貴會審議。

辦 法：敬請貴會審議同意後惠復，俾函轉縣政府及審計室備查。

決 議：第 20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109 年度提升道路品質計畫-開蘭路人本環境人行道改善工程追減 2,132 萬元整。本案附帶決議：俟 110 年度請公所提出追加本案相關預算，其餘照原案通過。

提案人：張永德

類 別：主計類

編 號：03 號

案 由：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案，敬請貴會審議。

理由：本鄉 110 年度總預算案，業已編製完竣，依地方制度法之規定提請貴會審議。

辦法：敬請貴會審議同意後惠復，俾函轉縣政府及審計室備查。

審查意見：1. 第 97 頁，國民教育-國教行政-獎補助費-政府機關間之補助，歲出預算數 50 萬元，修正說明，補助礁溪國中、礁溪國小排球隊、吳沙國中輕艇隊暨三民國小太鼓隊平時訓練與賽事相關活動經費。

2. 第 128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幼兒園辦理戶外教學、親子活動等各項活動經費及宣導幼教相關業務經費等，原歲出預算數 5 萬 5,000 元，歲出刪減 4 萬 5,000 元，刪減後歲出預算數為 1 萬元。

3. 第 128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幼兒園校外觀摩費用，原歲出預算數 39 萬元，歲出刪減 19 萬元，刪減後歲出預算數為 20 萬元。

決議：1. 依審查意見通過。

2. 其餘照原案通過。

提案人：張永德

類別：主計類

編號：04 號

案由：本鄉 110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理由：本鄉 110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業已編製完竣，依地方制度法之規定提請貴會審議。

辦法：敬請貴會審議同意後惠復，俾函轉縣政府及審計室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張永德

類 別：主計類

編 號：05 號

案 由：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敬請貴會審議。

理 由：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業已編製完竣，依地方制度法之規定提請貴會審議。

辦 法：敬請貴會審議同意後惠復，俾函轉縣政府及審計室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代表提案：**

提案人：游主席見璋

編號：01 號

附署人：莊副主席漢銘、藍代表信惠、張代表素雲、吳代表志文、林代表森枝、林代表漢民、簡代表阿忠、吳代表政展、李代表竹村、張代表景程。

案由：為促進礁溪整體發展並提升土地使用效益，建請公所研議搬遷礁溪鄉公所，並規劃籌建新式行政中心。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吳代表政展

編號：02 號

附署人：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吳代表志文、藍代表信惠、林代表漢民。

案由：本鄉各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為了促進社區整體發展不遺餘力，建請鄉公所在辦理村、鄰長相關活動時，能將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納入，以資鼓勵。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鄉公所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藍代表信惠

編號：03 號

附署人：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

案由：為本鄉六結村六結路 143 巷 7 米路，路樹開枝散葉，危害農作物成長及影響行車視線安全，建請鄉公所修剪。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莊副主席漢銘

編號：04 號

附署人：游主席見璋、藍代表信惠、張代表素雲、吳代表志文、林代表森枝、林代表漢民、簡代表阿忠、吳代表政展、李代表竹村、張代表景程。

案由：本鄉各鄰長常協助處理各項地方事務，為使民眾(新住民)能辨別其身分，防止發生詐騙情事，建請公所為鄰長購置背心，以維護鄉民財產及人身安全。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吳代表政展

編號：05 號

附署人：游主席見璋、莊副主席漢銘、藍代表信惠、張代表素雲、吳代表志文、林代表漢民、簡代表阿忠。

案由：為顧及鄉民飲用簡易自來水(山泉水)的安全，建請鄉公所能運用公務預算來維護林美、三民村簡易自來水管線。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提案人：林代表森枝

編號：01 號

附署人：張代表素雲、藍代表信惠、林代表漢民、張代表景程、李代表竹村。

案由：建請公所擇適當地點興建納骨塔，並規劃將墓園公園化，以符時代潮流所需。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張代表景程

編號：02 號

附署人：簡代表阿忠、李代表竹村、吳代表政展、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林代表森枝。

案由：建請公所將龍潭地區 3 號道路路燈汰換為 LED 燈，以加強維護民眾通行及用路安全。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張代表素雲

編號：03 號

附署人：藍代表信惠、林代表漢民、林代表森枝、簡代表阿忠、吳代表政展、張代表景程、李代表竹村。

案由：礁溪國小後方之化龍街圍牆已年久失修，建請公所轉請宜蘭縣教育處應予以拆除，以保障學童及居民用路進出安全。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藍代表信惠

編號：04 號

附署人：簡代表阿忠、吳代表政展、張代表素雲、李代表竹村、林代表森枝、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漢民。

案由：建請公所盡早籌設本鄉公有市場，以解決目前於路邊設臨時攤位而造成市區交通壅塞的問題。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藍代表信惠

編號：05 號

附署人：張代表素雲、林代表漢民、林代表森枝、簡代表阿忠、吳代表政展、李代表竹村、張代表景程。

案由：為本鄉整體市容景觀及未來發展，建請公所爭取鐵路高架。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簡代表阿忠

編號：06

附署人：吳代表政展、張代表景程、林代表森枝、張代表素雲、藍代表信惠、林代表漢民、李代表竹村。

案由：近期本鄉霪雨不止造成金柑減產受損，建請公所轉陳有關單位，協助農民辦理申請補助事宜。

理由：同案由。

辦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 附 錄

代表出席一覽表

日期	姓名											合計
	1 吳志文	2 張景程	3 林森枝	4 吳政展	5 簡阿忠	6 李竹村	7 張素雲	8 林漢民	9 莊漢銘	10 藍信惠	11 游見璋	
109.11.09	/	/	/	/	/	/	/	/	/	/	/	11
109.11.10	/	/	/	/	/	/	/	/	/	/	/	11
109.11.11	/	/	/	/	/	/	/	/	/	/	/	11
109.11.12	/	/	/	/	/	/	/	/	/	/	/	11
109.11.13	/	/	/	/	/	/	/	/	/	/	/	11
109.11.16	/	/	/	/	/	/	/	/	/	/	/	11
109.11.17	/	/	/	/	/	/	/	/	/	/	/	11
109.11.18	/	/	/	/	/	/	/	/	/	/	/	11
109.11.19	/	/	/	/	/	/	/	/	/	/	/	11
109.11.20	/	/	/	/	/	/	/	/	/	/	/	11
合計	10 天	10 天	10 天	10 天	10 天	10 天	10 天	10 天	10 天	10 天	10 天	110 天
備註	X：代表請假 △：代表缺席 /：代表出席											

日期	姓名											合計
	1 吳志文	2 張景程	3 林森枝	4 吳政展	5 簡阿忠	6 李竹村	7 張素雲	8 林漢民	9 莊漢銘	10 藍信惠	11 游見璋	
109.11.23	/	/	/	/	/	/	/	/	/	/	/	11
109.11.24	/	/	/	/	/	/	/	/	/	/	/	11
109.11.25	/	/	/	/	/	/	/	/	/	/	/	11
合計	3 天	3 天	3 天	3 天	3 天	3 天	3 天	3 天	3 天	3 天	3 天	33 天
備註	X：代表請假 △：代表缺席 ／：代表出席											

決議統計表

提案類別	鄉公所提案	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人民請願案	合計
民政		1			1
財政	1				1
主計	4				4
行政		1			1
觀光					
農經		1	2		3
社會		1	1		2
環保					
人事					
幼兒					
工務		1	3		4
合計	5	5	6		16